

证券代码：300033

证券简称：同花顺

公告编号：2018-022

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事股份减持计划 实施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2 月 7 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叶琼玖女士和于浩淼先生、持股 5%以上股东上海凯士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凯士奥”）、董事王进先生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；2018 年 2 月 7 号公司发布《关于部分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及下期减持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2），对该项减持计划进行了披露。

一、股东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主要内容

叶琼玖女士、于浩淼先生、王进先生、凯士奥因自身资金需要，拟于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，即 2018 年 3 月 8 日至 2018 年 9 月 8 日期间，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2,780,790 股，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7.96%），减持价格参照市场价格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 2018 年 2 月 7 日发布的《关于部分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及下期减持计划的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2）

二、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 号）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截至

2018年6月8日，披露的前述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，现就相关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：自2018年3月8日至2018年6月8日期间，叶琼玖女士、于浩淼先生、王进先生、凯士奥均未发生减持公司股票，其减持计划尚未实施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. 叶琼玖女士、于浩淼先生、王进先生、凯士奥将严格按照最新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实施减持，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。

2. 叶琼玖女士、于浩淼先生、王进先生、凯士奥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

3.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易峥先生。

特此公告！

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九日